

睢县 2025 年尚屯镇尚屯村加工厂房建设项目 工程承包合同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河南广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括

工程名称：睢县 2025 年尚屯镇尚屯村加工厂房建设项目

地 点：尚屯镇尚屯村

工程内容：

新建 1000 平方钢结构加工厂房 1 座及电力、消防配套设施

资金来源：睢农领项目办产业【2025】6 号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2 日

竣工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0 日

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。

四、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

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睢县 2025



年尚屯镇尚屯村加工厂房建设项目，已接受河南广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“承包人”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1、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专用合同条款
- (2) 技术标准和要求
- (3) 图纸；
- (4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(5) 其他合同文件。

2、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、签约合同价（大写）：人民币柒拾柒万贰仟玖佰陆拾元整
（人民币），¥：772960 元。

4、项目经理：翟春丽

5、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。

6、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。

7、发包人承诺按工程施工进度阶段性拨付资金，承包人进场全面开工拨付预付款 30%资金，工程进度达到 70%拨付工程款 60%资金，工程竣工验收后出具竣工验收报告拨付工程款 80%资金，审计决算后拨付工程款 100%资金。承包人应提前将 3%的质保金上缴发包人。。

8、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，计划工期为90天。

9、本协议书一式陆份，合同双方各执叁份，本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

- 10、缺陷责任期（工程质量保修期）1年。
- 11、工程安全责任：承包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制定的安全生产政策、法律、法规。由于乙方造成安全事故的，乙方负全部责任，并由乙方承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刑事责任；
- 12、工程价格以审计结果为准但不能超出合同规定价款。
- 13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（盖单位章）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2025年8月22日

承包人：河南广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2025年8月22日

承包方银行账户：41050165670800000773

承包方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睢县支行

